### 正本

##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:42743 台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88號

承 辦 人: 陳思樺

傳 真:(04) 3602-0123

電 話:(04) 3606-0666 分機:3014

43301

台中市沙鹿區中棲路200號

受文者:静宜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八月十六日

發文文號:慈中醫文字第111112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:普通

附件: 隨文發訖

主旨:謹訂於111年08月27日(星期六)舉辦「GCP人體試驗講習班」 (線上課程),誠摯邀請貴機構相關領域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 加,請查照。

### 說明:

- 一、本講習班旨在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 ,並加強對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 現任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、計畫主持人及執行者、及有意願 主持或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,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 畫者,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- 二、課程結束後並完成測驗者,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, 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
- 三、檢附活動議程報名表,敬請於活動報名截止日(111年08月24日)前以電子郵件寄至RECTC@tzuchi.com.tw 屬級層線開設以 台中縣層階級計算

正本: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華梵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世新



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玄奘大學、開南 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防醫學院、國 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 宜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朝陽科 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中山醫學大 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佛 光大學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天主教靈醫會醫療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 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北榮民總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北醫學 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人體試 驗委員會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 院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新光醫療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人體試驗 委員會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人體試驗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人體試驗審查 委員會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 台北慈濟醫院人體試驗審查委員會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 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醫學倫理及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敏盛綜合醫院 人體試驗委員會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倫理委員會、聯新國 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人體研究審查委員會、中國醫藥 大學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仁 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澄清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臺中 榮民總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 會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人體試驗委員會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草屯 療養院人體試驗委員會

副本:本院研究倫理委員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科室主管決行

# 院長簡守信

### GCP人體試驗講習班(線上課程)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主辦

為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,並加強所有醫護同仁對於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。凡現任人體試驗主持人及執行者、未來有意願主持或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、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畫者,均歡迎報名參加。課程結束後並完成測驗者,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,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

時間: 111年08月27日(星期六)8:00~15:00

費用:每人酌收證書費、講義費NT\$1000,團體報名(達10人以上)報名費用每人以9折優惠(900元/人)。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統一寄發。<u>完成報名者,恕不受理</u>退費。

課程聯絡人: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 陳思樺/孫繪茹 (TEL:04-36060666轉3014/3026)

8:00~8:05	報	到
8:05~8:10	長官致詞	台中慈濟醫院
8:10~9:00	醫療器材臨床試驗相關法規與執 行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/IRB 韓志平 醫師/主任委員
9:00~9:10	中場	休 息
9:10~10:00	醫療器材臨床試驗-IRB 實務	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/IRB 韓志平 醫師/主任委員
10:00~10:10	中場	休 息
10:10~11:00	人體研究中的性別考量	台灣受試者保護協會/ 林綠紅 常務理事
11:00~11:10	中場	休息
11:10~12:00	新醫療技術人體試驗案審查重點 及案例分享	台灣受試者保護協會/ 林綠紅 常務理事
12:00~13:00	午餐	
13:00~13:50	人體生物資料庫: 倫理、法律與治 理規範	中央研究院歐美所 何之行 副研究員
13:50~14:00	中場	休息
14:00~14:50	生醫研究與 AI 法律規範	中央研究院歐美所 何之行 副研究員
15:00~15:20	綜合討論及回饋評估測驗	

# 課程報名表

中文姓名		聯絡電話		
服務機關		職稱		
E-mail				
收件地址				
收據	□個人			
	│□機構,抬頭:			
繳款憑證黏貼處				
請將繳款憑證黏貼於此,以完成報名程序				

#### \*注意事項:

1. 報名方式: 敬請於 08 月 24 日(三)前將繳,將繳款憑證黏貼於本表,寄至

RECTC@tzuchi.com.tw, 並於傳送後來電確認(04)36060666 轉 3014/3026 確認完成報名程序,報名費收據將於課後寄送。上述資料請務必以正楷填寫清楚,以利製作收據及證書。

- 2. 費用:每人酌收證書費、講義費 NT\$1000,團體報名(達10人以上)報名費用每人以9折優惠(NT\$900/人)。<u>完成報名者,恕不受理退費。</u>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統一寄發。
- 3. 缴款方式:彰化銀行花蓮分行(009-8404),帳號:<u>8404-51-108877-00</u>戶名: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,並請於通訊欄位註明『人體試驗講習班』。
- 4. 完成報名者, 恕不受理退費。
- 5. 課程連線資訊將於課程前三天以 Email 方式提供完成報名之學員,如未收到相關資訊請來信 RECTC@tzuchi. com. tw 或來電 (04)36060666 轉 3014/3026 詢問陳思樺/孫繪茹小姐,未報名者自行加入課程將不予核發相關訓練證明。
- 6. 課程訓練證明若有遺失,恕不提供補發。